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职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有提名权的股东及公司监事会提名孟晓东先生、裴朝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，至该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（有关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经过监事会审议，决定提名孟晓东先生、裴朝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上述两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

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。

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二二年七月九日

附件：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

1、孟晓东，男，1972年11月生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、证券部部长，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本公司副董事长；现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。

截至目前，孟晓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2、裴朝辉，女，1969年9月生，本科学历，法律硕士，高级经济师，公司律师，一级企业法律顾问，曾任千手佛国际休闲俱乐部有限公司人事部长、财务部长，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专员、法务专员，企业管理部法务主管，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与合规部高级经理，现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与合规部副总监，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。

截至目前，裴朝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